

淄博高新区工业和信息化商务局

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，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。如对报告内容有疑问，请与工业和信息化商务局联系（地址：淄博市 111 号火炬广场 F 座 10 楼 1018 室；邮编：255000；电话：0533-3586373；电子邮箱：gxqgyxxhswj@zb.shandong.cn）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3 年工信商务局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，坚持以工业化、商务为中心，保障政务信息公开工作规范化、制度化运行，认真推进行政决策公开、执行公开、服务公开和结果公开。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：

1.主动公开方面

2023 年，淄博高新区工业和信息化商务局共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86 条。其中，信息公开指南 1 条、财政预决算信息 4 条、检查结果 8 条，政务公告 46，部门动态 4 条，其余 23 条。

2.依申请公开方面

2023 年度，我部门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，与去年持平，无因依申请公开引起的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。

3.政府信息管理方面

不断健全完善政府信息制作、审查、公开、存档等制度，做到规范管理。进一步规范信息公开保密审核，严格保密审查，杜绝信息安全事故发生。进一步明确网民互动答复要求，明确答复流程，做到规范、按时答复。

4.平台建设方面

根据政务公开工作要求，全面更新工信商务局机构职能、政务服务等信息。充分发挥政务新媒体推介宣传作用，依托淄博高新等媒体平台，发布项目申报、政策解读、展销会推介等信息；全面更新政务服务栏目，关联电子证照，优化网办流程，努力打造公开便捷高效的营商环境。

5.监督保障方面

调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各科室确定一名政务公开工作联络员，定期会商，及时传达学习政务公开工作要求。定期更新主动公开基本目录，做到科室联系方式全面公开，确保监督保障渠道畅通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1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
行政许可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
行政强制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事业性收费	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	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
二、	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
三、 本年 度办 理结 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	0	0	0	0	0	0	0

开	公开							
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 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
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	0	0	0	0	0	0	0
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 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0	0	0	0	0	0	0	

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	
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	
				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3年，淄博高新区工业信息化和商务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稳步推进，但还存在以下问题：

1.因原山东省政务服务事项管理系统停用，网站上政务事项流程图和办理流程无法显示。

2.网站转载上级部门公示及表彰不及时。部分企业获得的荣誉称号虽然已经通过其他媒体途径发布，但未在门户网站转载。

针对以上问题，我们采取了以下措施进行改进：

1. 加强组织领导，提高对政务公开工作重要性的认识。全面摸排工信和商务系统政务服务事项，补充完善业务流程，做到全流程公开。

2. 明确工作责任，明确任务分工。组织局内政务公开工作会议，要求工作人员及时在管委会网站转载上级部门的公示及表彰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(一) 本年度依申请公开，未收取任何信息处理费。

(二) 本年度未收到建议提案。

(三) 工作创新举措情况：

加强组织领导，坚持夯实政务公开工作基础。坚持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流程，做好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。2023 年度，工信商务局组织召开新闻发布会 1 场，参与 2 场，做到重大事项及时准确发布。

(四) 《2023 年淄博高新区政务公开工作方案》落实情况：

一是细化责任分工，加强重点领域信息公开。积极走访企业，上门送政策解难题，开展了各类政策宣传活动，做好相关政策、项目申报的解读和辅导工作。按要求更新完善本部门权责清单、政务服务事项和本级政府行政机关机构职能，做到全面公开。

二是强化工作保障和监督。继续加强政务公开培训工作，完善政务新媒体审核发布机制，将相关工作纳入部门年度考核。公布完善各类反馈投诉渠道，鼓励干部群众积极参与监督，明确网民互动办理时限，安排专人负责，及时解答。